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陈伟先生任期届满，届满后陈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长仲成荣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为止。

截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陈伟先生任期届满，届满后陈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但仍任职公司其他职务。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暂无合适人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应指定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为保证公司的正常平稳运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长仲成荣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为止。公司将尽快按有关规定推动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陈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在信息披露、公司治理、战略规划和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长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	仲成荣
电话	0574-87913042
传真	0574-87901002
电子邮箱	ir@zjwh.com.cn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广贤路 1009 号
邮编	315103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公司法定代表人简历

仲成荣先生：中国国籍，新西兰、加拿大居留权，1968 年出生，毕业于河北地质大学，清华大学五道口在读 EMBA（学历），1991 年至 1995 年曾就职于上海市地质勘察技术院，1995 年至 2006 年任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 月为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2015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仲成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881,840 股股份，其配偶王永春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0,904,779 股股份，两人实际控制的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持有 58,476,557 股股份。仲成荣先生实际控制公司合计 83,263,176 股股份。仲成荣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